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五專 4-5 年級、日夜二專部

「各類身分『學雜費』減免」申請說明

五專 4-5 年級、日夜二專部具以下身分同學您好，

※申請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類身分減免，**請注意相關證明有效期限，至少超過 110 年 3 月底**

◎原住民、身心障礙人士/學生(輕、中度、重度、極重度)

※以下身分：隨到隨審(不限制於 12/14 前交)，請取得效期內身分後，盡快繳交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

◎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人士子女/孫子女

減免系統開放時程為 109 年 11 月 9 日 上午 8：00 起至 109 年 12 月 13 日 23：59 止

進行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各類身分『雜費』減免」申請作業，流程如下：

1. 至校園資訊服務一到五年級各類減免申請作業系統填報相關資料。
2. 登錄存檔後，請印出「學生各項就學優待(減免)申請書暨切結書」。
3. 線上填報後印出申請書，學生暨家長(或監護人)簽名後與相關證明正本(如為影本需帶正本查驗，繳交影本)於 109 年 12 月 14 日前繳交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。

※※※請務必詳閱申辦流程說明，並依步驟辦理※※※

★填報路徑：

學校首頁→校園資訊服務→帳號密碼→申請→學務申請作業→具一到五年級各類減免申請作業系統

※※※相關證明如為影本需帶正本查驗，繳交影本※※※

補助方案	申請繳交文件
身心障礙人士子女/學生 (輕/中/重/極重度)	1. 申請書 2. 手冊(影本繳交、甲式戶口名簿/全戶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，記事欄不可省略))
軍公教遺族	1. 撫卹令(須註明學生姓名，繳交影本) 2. 甲式戶口名簿/全戶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，記事欄不可省略)
原住民	1. 申請書 2. 第一次申辦者，請附甲式戶口名簿/全戶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，記事欄不可省略)
低收入戶	1. 申請書 2. 低收入戶證明 (有效期間須超過 110 年 3 月底)
中低收入戶	1. 申請書 2. 中低收入戶證明 (有效期間須超過 110 年 3 月底)
特殊境遇人士子女/孫子女	1. 申請書 2. 特殊境遇人士子女/孫子證明 (有效期間須超過 110 年 3 月底)

如有問題請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，或撥 03-9897396#311 詢問，謝謝。